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对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信工业”、“公司”）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杨帆、孔磊

（三）培训时间：2024 年 4 月 25 日

（四）培训地点：远信工业办公室

（五）培训人员：杨帆

（六）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

（七）培训内容：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新公司法对于上市公司治理、实际控制人、高管和中小股东的影响，以及公司实控人、大股东及董监高股票交易规范，加深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同时，培训人员进一步讲解并强调了公司治理、股票交易规范相关事项的重要性。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人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远信工业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相关人员对加深了对于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认识到了股票交易规范相关事项的重要性。同时，保荐人相关人员和参与培训的人员对公司日常运作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讨论。

中信证券认为，此次培训达到了预期效果，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